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函

地址：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楊子萱
電話：6322231#6493
傳真：06-6356572
電子信箱：sheep30626@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本局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觀人字第11409735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局114年第1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1份(如附件)，

請各科室依照決議事項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人事室114年7月1日簽奉局長核可辦理。

正本：外聘委員柯玲琴、鄭召集人道立、唐副召集人呈瑞、本局觀光事業科、本局觀光技術科、本局觀光行銷科、本局旅遊服務科、本局風景區管理科、本局風景區營運科、本局秘書室、本局會計室、本局政風室、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副本：本局人事室

局長林國華 出國
副局長鄭道立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任決行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4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 分

貳、地點：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 6 樓會議室

參、主席：鄭召集人道立

紀錄：楊子萱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略)

陸、人事室報告：

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召開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事項，須於今年 10 月底有待完成事項如下：

- 一、觀光行銷科負責撰寫 114 年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主題為「2025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表演活動性別平權推動」成果報告，因報告涉及之活動擬於 114 年 7 月辦理(請於本年 10 月底提供)，故擬於 114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中提供成果。(案由二第五項目決議)。
- 二、旅遊服務科負責撰寫 114 年提升女性經濟力，主題為「114 年新南向旅遊導覽人員培訓」成果報告，因報告涉及之活動擬於 114 年 7 月辦理(請於本年 10 月底提供)，故擬於 114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中提供成果。(案由二第五項目決議)。
- 三、敬請尚未提供 2 筆配合宣導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CEDAW 宣導)之辦理成果報告表之各科室，依業務屬性於本年 10 月底前完成提供。
- 四、本次會議同時邀請各科室撰寫相關報告同仁列席參加，以利委員提出問題時能及時回覆。

柒、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局 114 年性別意識培力課程計辦理 1 場，主題為「由 CEDAW 談性別平權與性騷擾防治研習」，提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第一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 二、 「由 CEDAW 談性別平權與性騷擾防治研習」由人事室於 114 年 6 月 10 日辦理完竣，檢附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成果報告 1 份(附件 1)。
- 三、 配合新修正規定，本局臨時駕駛及臨時技術工每年應施以至少 2 小時以上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故人事室自今年起發函時優先請臨時人員務必配合參加實體課程。

決議：

- 一、 性平辦公室陳小姐建議修正本次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名稱及代碼「由 CEDAW 談性別平權研習(393)」，修正後通過。
- 二、 請務必確認同仁性別意識課程時數達符合指標規範，並於年底前完成。
 - (一)一般公務人員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達 100%
 - (二)性別平等業務及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每年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達 100%
 - (三)主管人員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達 100%
 - (四)其他專任人員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達 100%

案由二：本局 114 年落實性別影響評估，主題為「114 年度臺南市性別友善旅宿認證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觀光事業科)

說明：

- 一、 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第二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 二、 檢附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 份(附件 2)。

決議：為利整份資料更具完整性，請再補充認證流程(委辦廠商)相關資料並修正，由人事室彙整後送程序參與者完成審閱後通過。

案由三：本局 114 年度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主題為「臺南 400 城市食力-37 區巡迴移動展參與活動人次性別統計分析」。(提案單位：旅遊服務科)

說明：

- 一、 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

第三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二、檢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報告 1 份(附件 3)。

決議:本次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有關活動滿意度問卷並沒有性別及年齡層區分，美中不足，建議爾後其他業務單位辦理活動滿意度問卷調查，應將性別及年齡層納入，會更具有參考價值。其餘需修正部分，修正後通過。

案由四：本局 114 年「性別預算」檢視案。(提案單位：會計室)

說明：

- 一、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第四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 二、查「113-114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規定略以，各機關性別預算之編列須經過各機關上半年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通過後並提報至主計處彙整。
- 三、會計室依據市府主計處提供行政院性平處訂定之「性別預算金額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編列預算時能考量不同性別者、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本局 115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計有六項計畫納入性別預算，編列經費 148 萬 4 千元(附件 4)。

決議：

- 一、115 年性別預算編列較 114 年增加 47000 元，照案通過。
- 二、性平辦公室陳小姐建議 2 點如下：
 - (一) 於 114 年上半年或下半年會議追蹤 113 年執行成效(簡單整理實支明細一覽表或提出會議上檢討並記載於會議記錄)。
 - (二) 建議爾後可於第三類性別主流化編列相關經費: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性別影響評估課程都可列入。

案由五：本局 114 年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主題為「2025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表演活動性別平權推動」。(提案單位:觀光行銷科)

說明：

- 一、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第五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 二、檢附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政策措施成果表 1 份(預定 114 年 7 月 19-20 日辦理)(附件 5)。

決議：114 年活動辦理完畢後，除補充活動照片外，並請一併提供問卷題目及相關結果。問卷題目可以於活動辦理前，先提供給外聘委員柯教授及性平辦公室陳小姐檢視有無需增加之處，以期更完整。

案由六：本局 114 年提升女性經濟力，主題為「114 年新南向旅遊導覽人員培訓」。
(提案單位：旅遊服務科)

說明：

- 一、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第五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 二、檢附提升女性經濟力-女性就創業措施成果表 1 份(預定 114 年 7 月辦理)(附件 6)。

決議：

- 一、114 年活動辦理完畢後，除補充活動照片外，如果有問卷調查，並請一併提供問卷題目及相關結果。
- 二、性平辦公室陳小姐建議本項培訓是否考量可以增加實際取得證照之成果、補充人才資料庫名單(可包含國籍)、評估後續作為統計分析議題：如探討留任率、國籍、實際考取導遊比例等方向。

案由七：本局 114 年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措施，主題為「觀光景區環境及基礎設施安全性改善計畫及照明改善與優化工程、無障礙坡道」。(提案單位：觀光技術科)

說明：

一、依據本局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案由二
第五項目決議事項辦理。

二、檢附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成果報告 1 份(附件 7)。

決議:成果照片的部分請再補充性別友善廁所內部硬體設備設施照片(有 LOGO 標
示)2-3 張，修正後通過。

案由八：本局 114 年 3 月份辦理 1 場有關性別平等宣傳。(提案單位：旅遊服務科)

說明：

一、依本局 113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決議，114 年請各業務單位依
業務屬性提供至少 2 筆配合宣導性別主流化相關事項之成果，且應以台南
市政府自製 CEDAW 宣導媒材進行宣導(非行政院性平處)，才能拿到基本考
核分數。(市府性平辦公室承辦員轉知--CEDAW 宣導媒材可至臺南市政府性
別主流化專區(<https://ge.tainan.gov.tw/Default.aspx>)-CEDAW-宣導可
選擇宣導短片、宣導文宣、宣導教材)

二、請辦理活動搭配宣導性別主流化同仁特別留意，向民眾宣導之活動照片至
少 2 張以上，其中一張務必要有可資辨識宣導第 0 條條文之照片。

三、檢附辦理成果報告表 1 份(附件 8)。

決議:

一、請各業務科於本年 10 月底前完成繳交，有關第 0 條條文之文宣設計下方
空白處請加註「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廣告」，可多增加照片，並盡量以多
位民眾入鏡。

二、另請於 CEDAW 宣導時增加與民眾互動(設計手拿牌進行是非題 OX 問答)，
並請紀錄民眾回饋於成果表單中(執行成效)。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 05 分